

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84MADYPC06X7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郑州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贰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4年09月13日		
法定代表人	李东哲	住所	河南省郑州市新郑市龙湖镇淮河南侧中原工学院大学科技园6号楼4楼418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显示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互联网设备销售；广播影视设备销售；通信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特种设备销售；办公用品及耗材销售；教学专用仪器销售；教学用模型及教具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家具销售；家用电器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数字视频监控设备销售；安全系统监控服务；制冷、空调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09月13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致：南阳市第二完全学校高级中学（采购人）

本公司（郑州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参加（项目编号：宛城政采公开-2026-9
项目名称：南阳市第二完全学校高级中学计算机教室升级改造项目）的公开招标，
我方保证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公章）：郑州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李东哲

日期：2026 年 7 月 30 日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的有效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500301048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税务机关：龙湖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2026年5月6日

纳税人名称：郑州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84MADYPC06X7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4410162605004014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612.96
4410162605004014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306.48
44101626050040141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6.82
44101626050040141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11.49
441016260500401412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5-01至2026-05-31	21.45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玖佰柒拾玖元贰角			¥979.20



填票人：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龙湖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2002066090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社会保险局新郑分局

安善保管

收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个人所得税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2026年7月7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No.441005260700303817
税务机关：龙湖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84MADYPC06X7		纳税人名称 郑州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6060042361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22	612.96
44101626060042361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22	306.48
44101626060042361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22	26.82
44101626060042361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22	11.49
441016260600423615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22	21.45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玖佰柒拾玖元贰角					¥979.20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龙湖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2002066090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社会保险局新郑分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700211973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税务机关：龙湖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2026年7月15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84MADYPC06X7		纳税人名称	郑州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6070021297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7-01至2026-07-31	2026-07-14	612.96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44101626070021297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7-01至2026-07-31	2026-07-14	306.48	
44101626070021297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7-01至2026-07-31	2026-07-14	26.82	
44101626070021297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7-01至2026-07-31	2026-07-14	11.49	
441016260700212975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7-01至2026-07-31	2026-07-14	21.45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玖佰柒拾玖元贰角				¥979.20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龙湖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412002066090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社会保险局新郑分局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 341015260700187372

填发日期: 2026 年 7 月 14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新乡市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84MADYPC06X7		纳税人名称	郑州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341016260700366206	税 种	印花税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经济合同	2026-04-01 至 2026-06-30	2026-07-14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肆拾壹元叁角叁分				41.33
					¥41.33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新乡市税务局龙湖税务分局	



安 善 保 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15260400246627

填发日期：2026年7月7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84MADYPC06X7		纳税人名称 郑州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16260400480864	增值税	信息技术服务	2026-01-01 至 2026-03-31		2026-04-18		4,708.91
341016260400480864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6-01-01 至 2026-03-31		2026-04-18		47.09
341016260400480864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6-01-01 至 2026-03-31		2026-04-18		70.63
3410162604004808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6-01-01 至 2026-03-31		2026-04-18		164.81

收据联 纳税人完税证明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肆仟玖佰玖拾壹元肆角肆分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龙湖税务分局
---------------------------	-----------	--



征税专用章

第3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 341015260400246629

填发日期： 2026 年 7 月 7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84MADYPC06X7		纳税人名称 郑州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341016260400480864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6-01-01 至 2026-03-31
		应纳所得税额	2026-04-18
		实缴(退)金额	1,122.3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仟壹佰贰拾贰元叁角		¥1,122.30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龙湖税务分局	



第3次打印 妥善保管

征 收 专 用 章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 341015260400246628

填发日期: 2026 年 7 月 7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84MADYPC06X7				纳税人名称	郑州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16260400480864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6-01-01 至 2026-03-31	2026-04-18	115.09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佰壹拾伍元零玖分						¥115.09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盖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龙湖税务分局			

收据联 纳税人完税证明



第4次打印 妥善保管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资产负债表

会小企01表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84MAD1P00X7		税款所属期起止: 2025-01-01至2025-12-31		单位: 元	
编制单位: 郑州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报送日期: 2026-01-17					
资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79,275.75	2,922.18	短期借款	31	0.00	0.00	
短期投资	0.00	0.00	应付票据	32	0.00	0.00	
应收票据	3	0.00	应付账款	33	183,000.00	0.00	
应收账款	4	20,000.00	预收账款	34	379,180.00	0.00	
预付账款	5	130,260.00	应付职工薪酬	35	3,600.00	2,700.00	
应收股利	6	0.00	应交税费	36	50.15	0.00	
应收利息	7	0.00	应付利息	37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8	91,000.00	应付利润	38	0.00	0.00	
存货	9	144,320.00	其他应付款	39	0.00	303.81	
其中: 原材料	1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40	0.00	0.00	
在产品	11	0.00	流动负债合计	41	565,830.15	3,003.81	
库存商品	12	144,320.00	非流动负债:				
周转材料	13	0.00	长期借款	42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4	0.00	长期应付款	43	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15	564,855.75	递延收益	44	0.00	0.00	
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0.00	0.00	
长期债券投资	16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7	0.00	负债合计	47	565,830.15	3,003.81	
固定资产原价	18	0.00					
减: 累计折旧	19	0.00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	0.00					
在建工程	21	0.00					
工程物资	22	0.00					
固定资产清理	23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5	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0.00	0.00	
开发支出	26	0.00	资本公积	49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27	0.00	盈余公积	50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0.00	未分配利润	51	-974.40	-81.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	-974.40	-81.63	
资产合计	30	564,855.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	564,855.75	2,922.18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84MA42C0687
纳税人名称: 郑州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利润表
税款所属期起止: 2025-01-01 至 2025-12-31

会小企02表
报送日期: 2026-01-17
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195,029.70	11,881.19
减: 营业成本	2	187,068.00	9,078.00
税金及附加	3	54.96	0.00
其中: 消费税	4	0.00	0.00
营业税	5	0.00	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0.00	0.00
资源税	7	0.00	0.00
土地增值税	8	0.00	0.00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54.96	0.00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	10	0.00	0.00
销售费用	11	0.00	0.00
其中: 商品维修费	12	0.00	0.00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0.00	0.00
管理费用	14	10,000.00	3,003.81
其中: 开办费	15	0.00	0.00
业务招待费	16	0.00	0.00
研究费用	17	0.00	0.00
财务费用	18	749.81	-0.18
其中: 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31.15	-0.18
加: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2,843.07	-200.44
加: 营业外收入	22	1,950.30	118.81
其中: 政府补助	23	0.00	0.00
减: 营业外支出	24	0.00	0.00
其中: 坏账损失	25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0.00	0.00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0.00	0.00
税收滞纳金	29	0.0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892.77	-81.63
减: 所得税费用	31	0.00	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892.77	-81.63

现金流量表

会小企03表

纳税人识别号: 4410184MADYF034X7

编制单位: 深圳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税款所属期起止: 2025-01-01至2025-12-31

报送日期: 2026-01-17

单位: 元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476,160.00	12,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31.15	118.81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	198,648.00	9,078.00
支付的职工薪酬	4	9,100.00	0.00
支付的税费	5	4.81	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91,780.96	118.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	176,657.38	2,922.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8	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	0.00	0.00
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11	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12	0.00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0.00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	4,100.00	0.00
吸收投资者投资收到的现金	15	0.00	0.00
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	16	4,403.81	0.00
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	17	0.00	0.00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18	0.00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	-303.81	0.00
四、现金净增加额	20	176,353.57	2,922.18
加: 期初现金余额	21	2,922.18	0.00
五、期末现金余额	22	179,275.75	2,922.18

会小企01表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84MADYR06X7

编制单位: 郑州万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税款所属期起止: 2026-01-01至2026-03-31

报送日期: 2026-04-18

单位: 元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79,778.09	179,275.75	短期借款	31	0.00	0.00
短期投资	2	0.00	0.00	应付票据	32	0.00	0.00
应收票据	3	0.00	0.00	应付账款	33	592,600.00	183,000.00
应收账款	4	495,600.00	20,000.00	预收账款	34	322,780.00	379,180.00
预付账款	5	10,000.00	130,260.00	应付职工薪酬	35	5,200.00	3,600.00
应收股利	6	0.00	0.00	应交税费	36	6,228.83	50.15
应收利息	7	0.00	0.00	应付利息	37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8	0.00	91,000.00	应付利润	38	0.00	0.00
存货	9	361,780.00	144,320.00	其他应付款	39	0.00	0.00
其中: 原材料	10	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40	0.00	0.00
在产品	11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41	926,808.83	565,830.15
库存商品	12	361,780.00	144,320.00	非流动负债:			
周转材料	13	0.00	0.00	长期借款	42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4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43	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15	947,158.09	564,855.75	递延收益	44	0.00	0.00
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0.00	0.00
长期债券投资	16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7	0.00	0.00	负债合计	47	926,808.83	565,830.15
固定资产原价	18	0.00	0.00				
减: 累计折旧	19	0.00	0.00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	0.00	0.00				
在建工程	21	0.00	0.00				
工程物资	22	0.00	0.00				
固定资产清理	23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0.0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5	0.00	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0.00	0.00
开发支出	26	0.00	0.00	资本公积	49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27	0.00	0.00	盈余公积	50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51	20,349.26	-974.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0.0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	20,349.26	-974.40
资产合计	30	947,158.09	564,855.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	947,158.09	564,855.75

利润表

会小企02表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86MA40PC06X7

税款所属期起止: 2026-01-01至2026-03-31

编制单位: 郑州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报送日期: 2026-04-18

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本月金额	本年累计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470,891.09	470,891.09
减: 营业成本	2	442,800.00	442,800.00
税金及附加	3	397.62	397.62
其中: 消费税	4	0.00	0.00
营业税	5	0.00	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164.81	164.81
资源税	7	0.00	0.00
土地增值税	8	0.00	0.00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115.09	115.09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	10	117.72	117.72
销售费用	11	0.00	0.00
其中: 商品维修费	12	0.00	0.00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0.00	0.00
管理费用	14	5,200.00	5,200.00
其中: 开办费	15	0.00	0.00
业务招待费	16	0.00	0.00
研究费用	17	0.00	0.00
财务费用	18	47.51	47.51
其中: 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16.49	-16.49
加: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22,445.96	22,445.96
加: 营业外收入	22	0.00	0.00
其中: 政府补助	23	0.00	0.00
减: 营业外支出	24	0.00	0.00
其中: 坏账损失	25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0.00	0.00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0.00	0.00
税收滞纳金	29	0.0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22,445.96	22,445.96
减: 所得税费用	31	1,122.30	1,122.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21,323.66	21,323.66

现金流量表

会小企03表

纳税人识别号：9141079440YPC06X7

编制单位：郑州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税款所属期起止：2026-01-01至2026-03-31

报送日期：2026-04-18

单位：元

	行次	本月金额	本年累计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产成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0.00	0.00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	0.00	0.00
支付的职工薪酬	4	0.00	0.00
支付的税费	5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	0.00	0.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8	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	0.00	0.00
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11	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12	0.00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0.00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	0.00	0.00
吸收投资者投资收到的现金	15	0.00	0.00
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	16	0.00	0.00
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	17	0.00	0.00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18	0.00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	0.00	0.00
四、现金净增加额	20	0.00	0.00
加：期初现金余额	21	0.00	0.00
五、期末现金余额	22	0.00	0.00

资产负债表

会小企01表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81MADYPC06X7

税款所属期起止: 2026-04-01至2026-06-30

编制单位: 郑州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报送日期: 2026-07-14

单位: 元

资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601,091.67	179,275.75	短期借款	31	0.00	0.00
短期投资	0.00	0.00	应付票据	32	0.00	0.00
应收票据	0.00	0.00	应付账款	33	578,600.00	183,000.00
应收账款	168,610.00	20,000.00	预收账款	34	299,180.00	379,180.00
预付账款	10,000.00	130,260.00	应付职工薪酬	35	13,500.00	3,60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应交税费	36	41.33	50.15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付利息	37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271.88	91,000.00	应付利润	38	0.00	0.00
存货	131,220.00	144,320.00	其他应付款	39	523.00	0.00
其中: 原材料	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40	0.00	0.00
在产品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41	891,844.33	565,830.15
库存商品	131,220.00	144,320.00	非流动负债:			
周转材料	0.00	0.00	长期借款	42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43	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912,193.55	564,855.75	递延收益	44	0.00	0.00
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0.00	0.00
长期债券投资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负债合计	47	891,844.33	565,830.15
固定资产原价	0.00	0.00				
减: 累计折旧	0.00	0.00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0.00	0.00				
在建工程	0.00	0.00				
工程物资	0.00	0.00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0.00	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0.00	0.00
开发支出	0.00	0.00	资本公积	49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0.00	0.00	盈余公积	50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51	20,349.22	-974.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0.0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	20,349.22	-974.40
资产合计	912,193.55	564,855.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	912,193.55	564,855.75

会小企02表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83MADYPC06X7

编制单位: 郑州万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利润表

税款所属期起止: 2026-04-01至2026-06-30

报送日期: 2026-07-14

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本月金额	本年累计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250,504.95	721,396.04
减: 营业成本	2	242,043.00	684,843.00
税金及附加	3	41.33	438.97
其中: 消费税	4	0.00	0.00
营业税	5	0.00	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0.00	164.81
资源税	7	0.00	0.00
土地增值税	8	0.00	0.00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41.33	156.42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	10	0.00	117.72
销售费用	11	0.00	0.00
其中: 商品维修费	12	0.00	0.00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0.00	0.00
管理费用	14	10,944.92	16,144.92
其中: 开办费	15	0.00	0.00
业务招待费	16	0.00	0.00
研发费用	17	0.00	0.00
财务费用	18	-19.21	28.30
其中: 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55.21	-71.70
加: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2,505.09	19,940.85
加: 营业外收入	22	2,505.05	2,505.05
其中: 政府补助	23	0.00	0.00
减: 营业外支出	24	0.00	0.00
其中: 坏账损失	25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0.00	0.00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0.00	0.00
税收滞纳金	29	0.0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0.04	22,445.92
减: 所得税费用	31	0.00	1,122.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0.04	21,323.62

现金流量表

会小企03表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84MADYPC06X7

税款所属期起止: 2026-04-01至2026-06-30

编制单位: 郑州万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报送日期: 2026-07-14

单位: 元

	行次	本月金额	本年累计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产成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580,000.00	58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55.21	34,670.70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	48,560.00	178,960.00
支付的职工薪酬	4	2,644.92	6,244.92
支付的税费	5	6,228.83	6,278.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1,307.88	1,370.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	521,313.58	421,815.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8	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	0.00	0.00
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11	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12	0.00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0.00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	0.00	0.00
吸收投资者投资收到的现金	15	0.00	0.00
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	16	0.00	0.00
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	17	0.00	0.00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18	0.00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	0.00	0.00
四、现金净增加额	20	521,313.58	421,815.92
加: 期初现金余额	21	79,778.09	179,275.75
五、期末现金余额	22	601,091.67	601,091.67

财务会计制度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强财务管理，规范财务工作，使公司的会计工作有章可循、有法可依，公允地处理会计事项，以促进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提高公司经济效益，维护股东利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明确经济责任，根据我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管理规定，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及会计工作管理要求制定。

第三条 本制度由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主要政策、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会计科目和会计报表及附注等组成。

第四条 本制度适用于郑州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第五条 本制度是公司财务工作的基本制度，在公司范围内统一执行。公司及分公司、办事处应根据本制度及国家相关法规、准则的规定及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和完善各项基础财务工作制度。

第六条 公司应切实做好财务管理各项基础工作，建立健全财务核算体系，如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实现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奠定基础。

第二章 会计核算体制

第七条 财会组织体系及机构设置和职责

1、公司的财务管理工作实行统一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公司

负责人对本单位财务管理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以及经济业务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公司财务管理工作在董事会领导下由总经理组织实施，公司财务负责人对董事会和总经理负责。

2、公司设立财务总监岗位，负责和组织公司财务管理工作和会计核算工作；财务总监必须按规定的任职条件和聘用程序进行聘用、解聘。

3、公司设置财务部，专门办理公司的财务管理和会计事项，财务部配备与工作相适应、具有会计专业知识的部门财务经理和会计人员；财务部根据会计业务设置工作岗位，会计工作岗位，可以一人一岗、一人多岗或一岗多人，但出纳人员不得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务处理等工作，财务部应建立岗位责任制，以满足会计业务需要。

4、财务部经理是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5、财务总监职责：

(1) 全面领导、组织、协调整个公司财务会计工作，依《会计法》、公司有关规章及总经理的授予权限行使职责；

(2) 严格执行公司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和财经纪律，强化财务监督；(3) 建立、完善公司财务会计工作体系，合理配备财务人员，组织财务人员培训，考核财务人员工作业绩，提报公司奖惩；

(4) 根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编制公司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方案及弥补亏损方案；

(5) 加强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保证财务会计信息的真实、完整、

及时、准确，审核公司对外财务报告，并在财务报告上签字；

（6）组织财务分析，对经营活动提出改进措施，努力降低成本费用，提高经济效益；

（7）领导和监督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公司的财务工作；

（8）向总经理建议聘任或者解聘财务部经理，根据财务部经理的建议任免其他财务人员；

（9）负责组织领导财务管理信息系统。

6、财务部经理职责：

（1）在公司财务总监的领导下，全面负责财务部日常工作；

（2）合理安排财务分工，制定各岗位职责、工作流程及制度，保证各项工作及时准确地完成；

（3）草拟公司各项财务管理制度，经审议通过后负责组织实施；

（4）负责编制公司财务决算，进行财务分析，监督控股及参股公司预算执行情况；

（5）协助财务总监处理公司与银行、税务等外部及公司内部各部门的财务关系；

（6）向财务总监建议任免公司的财务人员及控股子公司的财务人员；（7）完成公司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7、财务部职责：

（1）在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的领导下，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政策、法规，建立健全公司各项财务制度，不断提高公司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水平，保证公司财务活动的正常进行；

(2)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要求,进行财务会计核算,编制和报送财务报告,进行财务分析,及时、准确地提供财务会计信息;

(3)编制公司财务预决算;

(4)加强公司各部门费用开支管理,严格审核各项收支的合理、合法性;

(5)定期或不定期组织财产清查,保证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

(6)负责公司发票的管理,协调、办理各项税务事宜;

(7)负责公司资金管理,具体负责融资(不包括股权投资和对外公开发行的债务融资)担保事项;

(8)负责财务管理信息系统的操作管理及日常维护;

(9)完成公司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8、公司有权对下属子公司的财务负责人予以推荐,并依照规定程序聘任和解聘。

第八条 会计人员职业道德。会计人员应当热爱本职工作,努力钻研业务,提高专业知识和技能,熟悉财经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统一会计制度;按照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要求进行会计工作,保证所提供的会计信息合法、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办理会计业务应当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熟悉本单位生产经营情况,运用掌握的会计信息和方法,改善内部管理,提高经济效益;应当保守公司秘密,按规定提供会计信息。

第九条 账簿设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具体情

况使用会计科目、明细账、日记账和其他辅助账；仓库同时设置相应的明细账、实物账，登记核算原材料、辅助材料等财产物资。

第十条 内部管理会计制度。结合本公司经营特点和管理要求，建立内部管理会计制度，使会计管理工作渗透到经营管理各个环节，以利于改善管理。内部管理会计制度包含：

1、内部牵制制度。必须组织分工、钱账分离、账物分离，出纳和会计分离；为保障企业资金安全完整，涉及到资金不相容的职责应由不同的人员担任，形成严格的内部牵制制度，并实行交易分开、账物管理分开、钱账管理分开，内部稽核、定期轮岗。

2、内部稽核，明确会计稽核的职责、权限、程序和方法。

3、内部原始记录管理。建立规范的原始记录管理制度，规定原始记录的格式、内容和填制方法，按要求填制、签署、传递、汇集、审核、管理原始记录。

4、内部财务收支审批，按财务收支审批权限、范围、程序执行。

5、内部财产清查。定期清查财产，保证账实相符。

6、内部财务会计分析。制定财务指标分析方法，定期检查财务指标落实情况，分析存在问题和原因。

第十一条 会计工作交接。会计人员工作调动或离职，必须将本人所经管的会计工作全部移交给接管人员，没有办清交接手续的，不得调动。办理移交手续前，必须编制移交清册，由交接双方和监交人在移交清册上签名，移交清册填制一式三份，交接双方各执一份，存档一份。

第三章 会计核算内容和程序

第十二条 会计核算以公司发生的各项交易或事项为对象，记录和反映公司的各项生产经营活动。

第十三条 会计核算内容，按照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规定建立账册，进行会计核算，及时提供合法、真实、准确、完整的会计信息，按发生的下列事项办理会计手续、进行会计核算：

- 1、款项和有价证券的收付；
- 2、财物的收发、增减和使用；
- 3、债权债务的发生和结算；
- 4、资本、基金的增减；
- 5、收入、支出、费用、成本的计算；
- 6、财务成果的计算和处理；
- 7、其他需要办理会计手续、进行会计核算的事项。

第十四条 会计核算要求，应当以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为依据，按照规定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根据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设置和使用会计科目。

第十五条 会计凭证、会计账簿、会计报表和其他会计资料，其内容和要求必须符合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规定，会计记录文字使用中文。对每项经济业务，必须审核原始凭证的合法性、合理性、真实性，依据有关法规、制度要求填制会计凭证。

第十六条 登记会计账簿，按照国家统一会计制度的规定和会计业务设置总账、明细账、日记账和其他辅助性账簿。现金、银行存款

日记账必须采用订本式账簿，启用会计账簿时，应当填写启用表，根据审核无误的会计凭证逐笔登记，月底进行结账、对账，保证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第十七条 编制财务报告，按月编制会计报表，根据会计账簿记录和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做到数字真实、计算准确、内容完整、说明清楚、按时报送。

第四章 财务报告

第十八条 财务报告内容：本公司的财务报告由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附注组成。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会计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1 号-现金流量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等规定执行。

第十九条 本公司向外提供的会计报表包括：

- 1、资产负债表；
- 2、利润表；
- 3、现金流量表；
-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5、有关附表。

第二十条 会计报表附注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说明。
- 3、重要会计政策的说明，包括合并政策、外币折算（含汇兑损益的处理）资产计价政策、租赁、收入的确认、折旧和摊销、坏账损

失的处理、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等。

4、重要会计估计的说明，包括下一会计期间内很可能导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重大调整的会计估计的确定依据等。

5、对已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列示的重要项目做进一步说明。

6、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披露要求予以披露）。

7、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的相关披露要求予以披露）。

8、或有和承诺事项的说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相关披露要求予以披露）。

9、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说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9 号-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相关披露要求予以披露）。

10、在资产负债表日后、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前提议或宣布发放的股利总额和向投资者分配的利润总额。

11、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第二十一条 本公司对外提供的财务报告分为季度财务报告、中期财务报告和年度财务报告。季度报告是指每三个月结束后的经营情况表；中期财务报告是指在每一个会计年度的前六个月结束后对外提供的财务报告；年度财务报告是指年度终了对外提供的财务报告。1、中期财务报告编报原则：

(1) 中期财务报告包括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附注。会计报表一般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会计报表附注应当披露所有特别重大的事项，如转让公司股权等。

(2) 中期财务报告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处理方法一般应与年度财务报告一致。

(3) 中期财务报告报出前发生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等，除特别重大事项外，不作调整或披露。

第二十二条 本公司的财务报告应当报送当地财政机关、开户银行、税务部门等相关监管部门，在公司财务报告未正式对外披露前，有义务对其内容进行保密。需要向股东提供财务报告的，还应按有关规定向股东提供。公司的年度财务报告应当在召开股东会二十日以前置备于本公司，供股东查阅。

第二十三条 季度财务会计报告应当于季度终了后 30 天内对外提供；中期财务会计报告应当于年度中期结束后 60 天内对外提供；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应当于年度终了后 4 个月内对外提供。

第二十四条 本公司会计报表的填列以人民币“元”为金额单位，“元”以下填至“分”。

第二十五条 本公司向外提供的会计报表应依次编定页数，加具封面，装订成册，加盖公章。封面上应注明：公司名称、地址、报表所属年度、月份、送出日期等，并由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会计机构负责人和编制人签名和盖章。

第五章 利润分配

第二十六条 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百分之十；
- 3、向股东分配剩余利润。

第二十七条 公司股东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实收资本时，按股东原有出资比例转增资本。但法定公积金转为实收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二十八条 公司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利润派发事项。

第六章 会计核算基础工作

第二十九条 记账要求 1、各种会计记录中的内容及数据必须准确、清晰。

2、各种原始凭证及会计记录不许涂改、挖补、乱擦或用其它方法消除字迹，所有改错与更正要按规定划红线注销原始记录，再在已注销记录的上方重新正确记录或按会计制度规定办理。

3、各种会计记录中的签章必须齐全。

第三十条 会计凭证

1、会计凭证是记录经济业务，明确经济责任，作为记账依据的书面证明。企业对发生的每一项经济业务必须取得或填制合法的会计凭证。

2、会计凭证分类

(1) 原始凭证：它是经济业务发生后的原始记录和书面证明，

要求各部门、各环节凡是发生经济业务都必须填制或取得相应的原始记录凭证，明确经济责任，提供会计记账依据。它分为以下两种：①自制原始凭证：是企业根据需要，自行规范填制的原始凭证，如材料入库单等。②外来原始凭证：是企业从发生业务的对方取得的原始凭证，如购货发票、运货单等。

(2) 记账凭证：会计人员根据原始凭证，按经济业务内容和应用的会计科目填制的凭证。

(3) 记账凭证汇总表：将数量较多的记账凭证按各个相同的会计科目汇总填制的用以登记总账的凭证。

第三十一条 原始凭证的要求

1、外来原始凭证必须具备以下内容：凭证名称、填制日期、填制单位名称或填制人姓名、经办人员的签名或盖章、接受单位的名称、经济业务的内容、数量、单价和金额。

2、一式几联的原始凭证，应注明各联的用途，其中只能以一联作为报销凭证。

3、职工因公借款的凭证，必须附在记账凭证上，还款时，不得退还原借款凭证，借款时不准白条顶库。若从工资中扣款时，可不开收据，但必须写明应发数、所扣还金额、实际发放数等。

第三十二条 记账凭证的填制：会计人员必须根据审核无误的原始凭证制作记账凭证。

1、填制凭证使用会计科目应按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2、摘要栏的内容简明扼要，清晰可辨。下列几种经济业务摘

要中应着重说明：

- (1) 现金收付业务的收付对象和款项性质；
- (2) 银行结算业务的结算方式、票据号码、结算对象及款项性质；
- (3) 购货业务的供货单位名称及主要品种、价格、数量；
- (4) 预收、预付款项的业务对象及业务内容；
- (5) 预提、应摊销业务的提、摊期限及依据；
- (6) 待决、待处理事项的责任单位（人）和原因；
- (7) 物资内部转移业务的内容、对象、原因和发生时间。

3、记账凭证应附有原始凭证。如果一张原始凭证涉及几张记账凭证，可把原始凭证附在一张主要的记账凭证后面，在其他记账凭证摘要内注明附有原始凭证的记账凭证的编号。如果一张原始凭证所列支出需要几个部门共同负担的，应开出分割单进行结算。更正错误的记账凭证，可以不附原始凭证。

4、记账凭证的编号按月依日期先后顺序排列。

第三十三条 登记账簿

1、按规定合理设置账簿。登记账簿，必须依据经审核无误的会计凭证记账。

2、记账时，应将凭证日期、编号、业务内容摘要、金额逐项记入账内。

3、各种账簿按页次顺序连续登记，不得跳行、隔行。如果发生跳行、隔行、隔页，应将空行、空页划斜红线注销或注明“此处空白”字样，并由记账人员签名或盖章。

4、凡需结出余额的账户，应及时结出余额，没有余额的账户在余额栏内用“0”号表示。现金日记账和银行存款日记账必须逐日结出余额。商品（物资、用品）明细账须逐笔结出结存数金额。

5、每张账页记满需转记次页时，须在最后一行摘要栏注明“过次页”，计出余额及需要计的发生额，并将计出余额等记入次页的第一行内，并在其摘要栏注明“承前页”。

6、记账时发生错误，应用单红线删掉错误的文字或数字，要求使删去的原字迹可辨认，在划红线上方填写正确的文字或数字，并由记账人员在更正处盖章。对于错误的数字应全部划单红线更正，不得只更正其中的错误部分数字。文字差错可只划去错误部分进行更正。

7、按月完成记账、结账。

8、月度终了，记完账后都要办理结账，结出余额后，在下一栏摘要栏注明“本月合计”，并结出当月各栏发生额合计数，在数字下端划单红线。季度终了，在当季每三个月月结的下一行摘要栏注明“本季合计”，并结出本季三个月度发生额累计数。年度终了，在第四季度季结的下一行摘要栏注明“本年累计”，并结出全年发生额累计数，在数字下端划双红线。

9、对账。会计部门内部总账与二级、三级明细账之间应账账相符，涉及财产、物资的，须账实相符。现金账必须天天核对；银行账每月至少核对一次，编制银行余额调节表。会计账与业务调拨、仓储管理等有关职能部门的财产、物资、业务周转金等业务账、保管账、三级明细账、备查簿之间的账目，包括进、销、存金额及数量都应定

期（每月）进行对账。在对账中发现问题，要及时查明原因并进行更正处理。对逾期未收未付的商品、材料、款项以及各种悬账悬案，应主动联系有关部门及时处理结清账目。凡实物保管负责人员变更，必须办理财产物资移交手续，明确经济责任，并与会计核对账目，结清手续。

第三十四条 原始记录的管理

1、凡在本公司经营活动中发生的各环节的单证，各种原始记录必须做到填写完整、传递迅速、汇集全面、反馈及时，要确保原始记录的真实、完整、正确、清晰、及时。

2、财务部要将会计凭证、会计账簿、会计报表装订整齐、汇集全面、归档及时、妥善保管。资料的传递、交换应由交换双方签字认可。重要资料的移交由财务部经理监交。会计凭证不得外借，特殊情况借用须经财务部经理批准。

第三十五条 财务稽核：财务活动中的所有会计凭证、账务处理、报表编制，须经稽核审验，会计人员负责审核与自己经营账务有关的外来原始凭证，并根据审核无误的原始凭证编制记账凭证，做到账账、账证、账实、账表相符。设专人负责记账凭证审核，或交叉审核记账凭证。

第七章 外币业务管理

第三十六条 外币业务是指公司以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款项收付、往来结算和计价业务。

第三十七条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折算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近似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其余情况下所产生的外币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货币兑换形成的折算差额，计入财务费用。

2、外币报表折算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近似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第三十八条 在外币业务管理中，应加强对外汇风险的控制，应及时对汇率变动的潜在方向、时间和幅度进行预测，根据汇率变动的趋势，把握好资金的调拨、商品的进出口、外汇应收和应付账的收付等事项的有利时机，尽量减少或避免因汇率变动给公司造成的损失。

第八章 会计档案管理制度

第三十九条 为了加强对会计档案的管理和收集整理工作，有效地保护和利用会计档案，为公司各项工作服务，现制定会计档案管理工作制度。

第四十条 会计档案是指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财务报告等会计核算专业材料，是记录和反映单位经济业务的重要史料和证据。

第四十一条 会计档案管理人员应当忠于职守，遵守纪律，具备专业知识，对规定应当立卷归档的材料，必须按照规定和要求及时整理归档，集中管理，任何个人不得私自保管。

第四十二条 财务部专门负责保管会计档案，定期将财务部归档的会计资料按类别、按顺序立卷登记入册，移送公司档案室保存。当年的会计档案，在年度终了后，由财务部门保管一年，第二年由财务部门编制清册移交档案部门保管，会计档案的移交，应编制移交清册，由交接双方按移交清册项目核查无误后签章，各执一份。

第四十三条 会计档案使用过程中必须按照有关规定作好保密工作。

第四十四条 财务人员因工作需要调阅会计档案时，必须按规定顺序，及时归还原处，若要调阅入库档案，应办理相关借用手续。

第四十五条 公司内各部门因公需要调阅会计档案时，必须经本部门主管领导批准证明，经财务部经理同意，方可办理相关调阅手续。

第四十六条 外单位人员因公需要调阅会计档案，应持有单位介绍信，经财务负责人同意后，由档案管理人员接待查阅，并详细登记调阅会计档案人员的工作单位、查阅日期、查阅理由、会计档案的名称、归还时间等。

第四十七条 调阅会计档案一般不得携带外出，若确实需要将调阅的会计档案携带外出，必须经财务负责人同意，填写借据，办理借

阅手续后，方能携出，并在约定的限期内归还。

第四十八条 若需要复印会计档案时，应经财务负责人同意，并按规定办理登记手续后才能复印。

第四十九条 查阅或复制会计档案的人员，不得擅自拆封、修改、抽取和销毁档案。

第五十条 由于会计人员的变动或会计机构的改变等，会计档案需要转交时，须办理转交手续，并由监交人、移交人、接交人签字或盖章。

第五十一条 移交人员对所移交的会计凭证、会计账簿、会计报表和其他有关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第五十二条 会计档案必须进行科学管理，做到经常检查，做好防水、防霉、防蛀、防鼠、防火等工作，确保档案安全。

第五十三条 会计档案资料保管期满，需要销毁时，由档案管理人员提出销毁意见，财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共同鉴定。对一些需要继续保存的会计档案，必须从中抽出，继续保存，经过严格审查，编制销毁清册，并经一定的批准手续，方可进行销毁，批准权限和手续按规定办理。

第九章 会计电算化管理制度

第五十四条 为保证会计电算化正常运转并完成预定的任务，制定本制度。

第五十五条 公司根据财政有关规定选用合适的会计电算化系统，根据会计核算的实际需要，设置相应的岗位分工及操作权限。

第五十六条 电算化操作人员须经财务总监批准，经系统管理员设置相应权限后方可有权进行系统操作。

第五十七条 电算化操作人员必须使用其真实姓名，操作密码注意保密，一旦泄漏，操作人员有权及时修改自己的口令，否则，出现问题由自己承担责任。不得擅自将操作权限提供给他人使用。

第五十八条 电算化操作人员在操作过程中应保证原始资料的合法性以及数据的准确性，对于违规单据不得录入，如发现有疑问或错误时，应及时查询，不得擅自修改或作废。

第五十九条 电算化人员操作完毕后，必须及时退出系统。

第六十条 对输入系统的凭证，应认真进行复核，发现凭证错误，分析原因，通知有关岗位人员进行修改，复核人员不得擅自修改，每月对现有的凭证、账簿、报表进行一次稽核，确保录入数据正确无误。

第六十一条 系统管理人员对使用的硬件设备的安全负责，每月应做好数据备份工作，会计人员应及时打印单据、账簿、报表等进行存档，以防止意外事故的发生。

第六十二条 存贮在硬盘上的会计数据必须建立数据备份，备份每月不得少于一次，双备份下的两套备份介质，应存放在不同的地点保管，并按会计档案的保存期限存档。

第六十三条 未经财务经理批准，不得擅自删除系统中任何数据。

第十章 发票管理制度

第六十四条 根据《增值税专用发票使用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规定制定本制度。

第六十五条 本制度所称发票，是指在购销商品，提供或者接受服务以及从事其他经营活动中，开具、收取的收付款凭证。

第六十六条 工作职责

- 1、财务部统一负责本公司各种票据的管理工作。
- 2、各种票据的种类、使用范围由财务部依据相关法规确定。

第六十七条 管理规定：

1、销售发票由财务部专管人员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购买，购票时应详细清点数量、检查有无印刷错误，数量有误或印刷有错误的应拒收。各种票据验收后，应按不同的票据登记验收日期、数量、起止号码等，设专柜保管。

2、发票的领用：财务部由专人负责发票管理，设置各种票据领用登记簿，领用发票需进行登记日期、数量、发票金额、起止号码等，并由领用人签收。

3、发票的使用：

(1) 发票的开具必须以真实的销售货物或提供劳务为前提。

(2) 开具增值税发票，必须提供准确的购货单位名称、地址、电话、税务登记号、开户行、银行账号等。

(3) 开具发票应当按规定的时限、顺序、逐栏、全部栏次一次性如实开具，并加盖财务专章及规定的各种印章。不得上下联不一致，不得开具假发票，发票作废要加盖作废章，不得转借、转让、代开发票。

(4) 如果开出的发票内容有不妥之处，必须把原发票及其抵扣

联一起退回，才能给对方换开新发票。

(5) 公司购买任何物品、支付各种费用都必须按规定向对方索要发票和购物清单，报销时发票后必须附有购物小票，否则不予报销。公司员工在取得发票时必须仔细审核发票的合法性，发票开具单位必须与收款单位一致，金额大小写一致，有关项目填写正确。在报销时，必须同时附上购物小票，否则不予报销。

(6) 对不符合规定的发票，不得作为报销凭证，财务部有权拒绝报销或付款。

(7) 公司员工对取得的发票要妥善保管，票据丢失不予报销。

(8) 公司员工应严格按照费用类型填报财务系统，填写纸质报销单据，且纸质单据应与系统填报相符，避免因填报不符而造成报销延误。

4、发票的检查

(1) 财务部有权对各种发票的使用随时进行检查。

(2) 经手发票业务人员的发票管理义务：①鉴别发票真伪，鉴定发票的有效性；②发票报销前妥善保管与留存；③发票报销时的粘贴；(3) 财务部稽核人员在审核发票时发现使用不当的，应提出意见进行纠正；问题严重的，应立即报告财务部经理。

(4) 对于不符合规定的发票，不得作为财务报销凭证，任何单位及个人有权拒收。

第十一章 附则

第七十一条 本制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董事会负责

对本制度作出修订及解释。

第七十二条 本制度与公司相关财务及其他管理制度配套使用，财务部负责制定本制度的有关实施细则。

第七十三条 本制度解释权归公司董事会。

郑州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说明：（1）提供本单位上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2）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 记录的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 录的书面声明

本人李东哲(法定代表人)411302199911251319(身份证号码)代表本公司郑州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在此郑重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南阳市第二完全学校高级中学计算机教室升级改造项目(项目名称)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人愿为此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若招标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前三年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招标，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并接受有关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的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郑州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李东哲

日期：2026年7月30日



诚信承诺书

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承诺：

1、本次投标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或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主动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法定名称（盖章）：郑州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人法定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新郑市龙湖镇淮河路南侧中原工学院大学科技园6号楼4楼418号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李东哲

电话：18937711639

日期：2026年7月30日



投标人出具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扫一扫



核验码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 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版本号V2.0

机构名称： 郑州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84MADYPC06X7
报告编号： 202607231512409748963Q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7月23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核验码

郑州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存续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84MADYPC06X7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东哲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4-09-13
住所	河南省郑州市新郑市龙湖镇淮河路南侧中原工学院大学科技园6号楼4楼418号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0条	诚实守信	0条
严重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0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7月23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	-------------	--------	-----------------

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所展示的数据和资料为公共信用信息，“信用中国”网站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不主动编辑或修改信息的内容。
- 2.受限于现有技术水平等原因，对此报告信息的展示，并不视为“信用中国”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作出任何形式的确认或担保。请在依据本报告信息作出判断或决策前，自行进一步核实此类信息的完整或准确性，并自行承担使用后果。
- 3.如认为本报告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重复公示、不应公示、超期公示或与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情况，请以数据源单位的信息为准，并可按照网站“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如需对相关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进行信用修复，请咨询名单认定单位。
- 4.本报告已添加“信用中国”水印、生成唯一的报告编号和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查看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与纸质版报告内容是否一致。
- 5.本报告展示行政管理、诚实守信、严重失信、经营异常、信用承诺、信用评价、司法判决以及其他类等信息，因篇幅有限，单类信息仅按更新程度展示最近日期的100条。如有特殊需求，请与我们联系。

正文

扫一扫



核验码

存续

郑州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一、登记注册基础信息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郑州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84MADYPC06X7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东哲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2024-09-13
住所：河南省郑州市新郑市龙湖镇淮河路南侧中原工学院大学科技园6号楼4楼418号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三、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七、信用评价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八、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九、其他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建议秉持诚信理念，合法有序开展经营活动。



结束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国家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网站服务热线: 400-810-1996 | 网站服务投诉: 010-63819289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策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企业名称: 郑州万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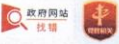
执法单位: 请填入执法单位 提示: 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查询结果: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查询内容: 企业名称: 郑州万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查询时间: 2026年07月23日 15时23分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 行政处罚信息由相关执法单位提供。



版权所有 © 2026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 b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
© 1999-2026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

2026/7/23 15:15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_信息公示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郑州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地方信用网站

信用示范地区

区域



关于我们

站点地图

网站声明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信用中国APP下载



信用中国微信公众号

©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6号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首页 > 信息公示 >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郑州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地方信用网站

信用示范地区

区域



关于我们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信用中国APP下载

站点地图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信用中国微信公众号

网站声明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6号



2026/7/23 15:15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_信息公示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郑州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地方信用网站

信用示范地区

区域



关于我们

站点地图

网站声明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信用中国APP下载



信用中国微信公号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6号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承诺函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承诺函

致南阳市第二完全学校高级中学(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司在参加(项目名称:南阳市第二完全学校高级中学计算机教室升级改造
项目项目编号:宛城政采公开-2026-9)的采购活动中,我单位满足法律、行政法
规规定的其他条件,若有不实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招标,并承担因
此引起的一切后果,以及接受有关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的处罚。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郑州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李东哲

日期: 2026 年 7 月 30 日



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专项信用报告



信用中国(河南)

CREDIT.HENAN.GOV.CN



2027年07月23日之前
可扫码核验本报告

市场主体专项信用报告

(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

机构名称:

郑州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84MADYPC06X7

报告编号:

20260723031TCY031734



报告生成时间: 2026年07月23日17:21:55

报告出具单位: 河南省营商环境和社会信用建设中心

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所展示的信息为截至本报告生成时间的前一日, 由本省行政机关、法律法规授权的具有管理公共事务职能的组织、有关中央垂直管理单位等向河南省信用信息平台提供的信息。“信用中国(河南)”网站(credit.henan.gov.cn)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 不主动编辑或修改数据, 数据的全面性、合法性、准确性由数据来源单位负责。
2. 本报告所指的违法违规记录是河南省各级各相关单位产生的行政处罚(含已修复的行政处罚信息, 不含简易程序处罚信息)、行政强制、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以及依法纳入的其他信用信息。
3. 本报告涵盖的时间范围和领域由市场主体根据应用场景自行选定, 本报告可用于替代市场主体在本省行政区域内在其选定时间范围和领域内的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
4. 市场主体伪造、篡改本报告信息的, 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因市场主体未妥善保管本报告, 造成本报告内容被不当使用或导致其他后果的, 相关责任由市场主体自行承担。
5. 本报告已在河南省信用信息平台“豫信链”(区块链)上存证并添加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 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 查看与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是否一致。
6. 信用修复
 - (1) 如需对专项信用报告中相关失信信息进行信用修复, 可进入“信用中国(河南)”网站“信用修复一件事”专区按照相关流程修复指引进行信用修复申请。
 - (2) 信用主体信用修复后, 相关失信信息将在信用中国、信用中国(河南)及地市信用网站撤销公示; 然而, 因违法违规行为已经发生, 专项信用报告中相应领域违法违规情况仍显示为“有”, 但在违法违规详情中该条信息将标注为“已修复”。
 - (3) 对于按照国家要求不予公示的信息, 将标注为“无需信用修复”; 对于最长公示期已届满的行政处罚信息, 将标注为“已满最长公示期”。
 - (4) 根据《信用修复管理办法》, 2026年4月1日起, 对于轻微失信(包括简易程序处罚信息, 警告、通报批评行政处罚信息等)且不予公示的信息, 企业可结合实际自主勾选是否在专项信用报告中显示。注: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 行政强制信息目前暂无信用修复渠道, 因此不对其进行标注。
7. 如市场主体发现报告信息存在错误、遗漏、收录期限不符合规定或与数据源单位信息不一致等情况, 可通过以下流程进行异议申诉:
 - (1) 进入“信用中国(河南)”网站的“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专栏;
 - (2) 点击“我要办理”, 完成法人登录, 选择时间范围、用途等;
 - (3) 点击“报告预览”按钮, 找到存在异议的信息, 点击该信息右上角的“异议申诉”按钮, 提出异议。

信息概览

一、主体身份信息

主体名称	郑州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主体类型	企业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李东哲	成立日期	2024-09-13
存续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登记机关	新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注册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新郑市龙湖镇淮河路南侧中原工学院大学科技园4号楼4楼418号		

二、本报告涵盖的时间范围

根据申请人的选择,本报告涵盖的时间范围为:2023年07月23日(含)至2026年07月22日(含)。

三、报告摘要

近3年(2023年07月23日-2026年07月22日),在申请人选择的47个领域中,未查询到违法违规信息。

四、本报告涵盖的领域

本报告所涵盖的领域由申请人在所有可选领域中自主选择。申请人所选择的47个领域的违法违规情况如下：

领域	违法违规情况	领域	违法违规情况	领域	违法违规情况
发展改革	无	教育	无	科技	无
工业和信息化	无	公安	无	民政	无
司法行政	无	财政	无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无
自然资源	无	生态环境	无	住房城乡建设	无
交通运输	无	水利	无	农业农村	无
商贸流通（商务）	无	文化旅游	无	卫生健康	无
退役军人事务管理	无	应急管理（安全生产）	无	林业	无
市场监管	无	广播电视	无	体育	无
统计	无	医疗保障	无	人民防空	无
金融（地方金融监管）	无	知识产权	无	粮食和物资储备	无
药品安全	无	电影和新闻出版	无	税务	无
气象	无	通信	无	邮政	无
城市管理	无	消防安全	无	法院执行	无
烟草专卖	无	网信	无	审计	无
文物	无	住房公积金	无	密码管理	无
档案	无	地震	无		

备注：

- 对于无违法违规记录的领域，显示为“无”，在第五部分“[违法违规详情](#)”中将不再列出该领域。
- 对于有违法违规记录的领域，显示为“有”，在第五部分“[违法违规详情](#)”中列出该领域具体违法违规记录信息。

五、违法违规详情

未查询到违法违规信息



非联合体投标承诺函

非联合体投标承诺函

致南阳市第二完全学校高级中学：

本公司参加南阳市第二完全学校高级中学计算机教室升级改造项目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报名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二、本公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让出投标资格，不向投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本公司保证本项目并非联合体投标，不转包、分包，本项目由本公司独立承担。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收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郑州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李东哲

日期：2026年12月30日



无进口产品承诺书

无进口产品承诺书

致：南阳市第二完全学校高级中学

本公司参加宛城政采公开-2026-9、南阳市第二完全学校高级中学计算机教室升级改造项目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本公司保证投标设备均不是进口产品。本公司若违反上述保证，或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收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郑州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李东哲

日期：2026年7月30日



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

2026/7/23 18:21

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

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
暨信用承诺书

2026年07月23日

单位名称	郑州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84MADYPC06X7
联系人	李东哲	联系电话	18937711639
联系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新郑市龙湖镇淮河路南侧中原工学院大学科技园6号楼4楼418号		
信用得分	100		
信用承诺	郑州万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自愿参加贵中心（公司）组织的本次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们郑重承诺，本公司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包括，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接受各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和有权机关的审查和处罚。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6年07月23日		